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21-114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1年9月29日至本公告日出具日（以下简称“本期”），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公司累计新增收到政府补助4,634.7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收款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万元)	补助性质	获得时间	批文号	会计处理
中电辛集热力有限公司	供暖运营补贴	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2月		其他收益
中电洲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暖运营补贴	578.77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1-12月		其他收益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煤热价格补贴	4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1月		其他收益
中电京安安平热力有限公司	供暖运营补贴	315.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0月	安住建请示 (2021) 103号	其他收益
中电行唐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增值税即征即退	314.69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0-12月	财税[2015]78号	其他收益
潍坊中电万潍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差价补贴	237.55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1月		其他收益
河北中电京安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增值税即征即退	204.47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0-12月	财税[2015]78号	其他收益
深圳市桑达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8.3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0-12月		其他收益
邱县新源供热有限公司	供暖运营补贴	120.00	与收益相关	2021年10月		其他收益

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	增值税即征即退	82.97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 11 月	财税[2011]100号	其他收益
其他合计		233.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 10-12 月		其他收益
合计		4,634.75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取得的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本期获得的政府补助均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获得的政府补助均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本期收到 2021 年 9-10 月增值税返还 297.62 万元，该款项已于 2021 年 9-10 月计提计入其他收益，其他政府补助均于收到时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2021 年 11 月，公司计提应收的增值税返还计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255.45 万元，该项补助金额预计将于 12 月份收到，预提金额与实际收到金额之间的差额将会在收到时调整当期损益；公司前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及研发项目补助在本期分摊转入其他收益的金额为 228.39 万元；

综上，公司本期合计确认的当期政府补助收益约 4,820.97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所披露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 2021 年全年损益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0 日